

檔 號：

保存年限：

童 綜 合 醫 療 社 團 法 人 童 綜 合 醫 院 函

機關地址：43503 臺中市梧棲區臺灣大道八段 699 號

承 辦 人：葉艾儒

電 話：(04)26581919 分機 4304

傳 真：(04)26582193

受文者：仁愛醫療財團法人大里仁愛醫院

速 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普通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09月09日

發文字號：(103)童醫字第1270號

附 件：如說明三

主 旨：本院接受各醫院薦送具「衛生福利部教學醫院教學費用補助計畫」訓練資格之學員至本院代訓，敬請 惠予公告並轉知各職類承辦人員。

說 明：

- 一、為落實衛福部「教學醫院教學費用補助計畫」之聯合訓練機制，本院共有藥師、醫事放射師、醫事檢驗師、護理師、呼吸治療師、營養師、職能治療師、物理治療師等8類別醫事人員。
- 二、本院各職類聯合訓練項目，公告於本院教學費用補助計畫(http://www.sltung.com.tw/tw/pkcase/mypage1.php?mypage_id=640)，如有送訓學員之意願，請逕洽本院各職類聯絡人諮詢訓練事宜，並於送訓前一個月備函提出申請。
- 三、檢附本院各職類聯合訓練項目及聯絡人。

正本：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新竹分院、財團法人馬偕紀念醫院新竹分院、東元綜合醫院、衛生福利部苗栗醫院、李綜合醫療社團法人苑裡李綜合醫院、財團法人為恭紀念醫院及其東興院區、大千綜合醫院、衛生福利部臺中醫院、衛生福利部豐原醫院、國軍臺中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林新醫療社團法人林新醫院、李綜合醫療社團法人大甲李綜合醫院、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中慈濟醫院、仁愛醫療財團法人大里仁愛醫院、澄清綜合醫院中港分院、衛生福利部彰化醫院、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秀傳紀念醫院、秀傳醫療財

收 文

2014-09-11

團法人彰濱秀傳紀念醫院、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二林基督教醫院、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竹山秀傳醫院、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雲林分院及其虎尾院區、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斗六分院、財團法人天主教若瑟醫院、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雲林基督教醫院、中國醫藥大學北港附設醫院、臺中榮民總醫院嘉義分院、戴德森醫療財團法人嘉義基督教醫院、財團法人天主教聖馬爾定醫院及其民權院區、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嘉義長庚紀念醫院、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大林慈濟醫院

副本：本院教學部

負責人 童瑞年

『二年期醫事人員聯合訓練計劃』之作業流程

醫教會 103.08 修訂

一、目的

為落實執行衛生福利部「教學醫院教學費用補助計畫」之聯合訓練機制，本院接受各教學醫院二年期醫事人員前來接受本院在其醫療院所完成的專業訓練。委託代訓之訓練單位及聯絡方式，歡迎各層級教學醫院與本院相關單位接洽。

二、各單位聯絡方式

訓練計畫類別	訓練項目	連絡人	聯絡電話	E-mail
藥師	1. 化療藥品處方(C/T)調劑作業 2. 全靜脈營養輸注液(TPN)調配作業	張標玲 組長	04-26581919 轉 4602	t0429@ms.sltung.com.tw
醫事放射師(士)	1. 放射診斷科	蘇碧榕 總技師	04-26581919 轉 4545	t3091@ms.sltung.com.tw
	2. 核子醫學科	王雅萍 組長		t5788@ms.sltung.com.tw
	3. 放射腫瘤科	賴鵬安 技術長		t31085@ms.sltung.com.tw
醫事檢驗師(生)	1. 血庫學訓練 2. 臨床血液學訓練 3. 臨床細菌學訓練	邵寶釵 總技師	04-26581919 轉 4502	t0269@ms.sltung.com.tw
護理師(士)	1. 急重症訓練 2. 特殊訓練	江余歡 護理長	04-26581919 轉 4407	t3831@ms.sltung.com.tw
呼吸治療師	高壓氧之臨床實務訓練	陳巧芳 呼吸治療師	04-26581919 轉 4455	t2923@ms.sltung.com.tw
營養師	1. 製備與供膳流程管理 2. 技術、靜脈及腸道營養支持	葉玟伶 組長	04-26581919 轉 4660	t7469@ms.sltung.com.tw
職能治療師(生)	1. 兒童居家活動教具的製作 2. 跨專業團體治療	蕭玉芳 組長	04-26626161 轉 4801	t2412@ms.sltung.com.tw
物理治療師	1. 足部裝具的評估檢測	何致耀	04-26626161	t3335@ms.sltung.com.tw

訓練計畫類別	訓練項目	連絡人	聯絡電話	E-mail
	2. 動作協調性(Movement ABC 第二版、DOPMP 第二版)的評估檢測	組長	轉 4580	com.tw

三、訓練時間及名額

1. 訓練期間：依委託訓練醫院之來函安排時間。
2. 資格：需符合教學費用補助計劃補助之學員，原則上每期 1-3 人。

四、代訓費用

依本院「代訓院外醫事人員訓練作業辦法」規定辦理。

五、申請流程

1. 委託訓練醫院申請之需求請於受訓前一個月來函說明代訓項目（課程）、時程與人數。本院將惠覆安排訓練。
2. 來函請檢附代訓醫事人員申請表（附件 1）、醫事人員證書影本乙份、在職證明書乙份、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乙份、代訓切結書（附件 2）、二吋半身照片二張。

六、若有任何問題可來電洽詢本院教學部，聯絡方式：04-26581919#4303